

Date of Sermon: 2011年 四月10日

得勝者的獎賞 (三)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經文

啟示錄2:17節:「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得勝的,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並賜他一塊白石,石上寫著新名,除了那領受的以外,沒有人能認識。」

前言

華人基督徒的教會感是疏離的,教會性是沒有的,以致讀主耶穌論七教會總認為那是「教會」的事,與他無關。但,耶穌所說的話乃針對每一個人說的。沒有人可以躲在教會後面,或躲在巨人後面;夫不能躲在妻後面,或妻也不能躲夫在後面,個個皆在真理之下。你處在不知這真理的情況下,或處在一群不知這真理的教會裏,也不會因你的不知而減低這話對你的針對性,因為耶穌講的對象是單數的「他」。

上週講到主耶穌知道我們的行為,尤其是在教會裏的行為,他看重那些有行為的基督徒比沒有行為的更深。然,他也告誡這些有行為的基督徒須有他的道與他的愛。這樣的基督徒因著他的好行為,得著主耶穌的獎賞是必然的:這樣的基督徒乃是教會不可或缺的人,因他展現出能、肯、願意的靈命:這樣的基督徒若因工作需要而離開教會,移到他地,他將是大家懷念的人。

有基督的道的基督徒必然有愛,有愛的基督徒也必然有基督的道,基督的道與基督的愛必同時存在屬基督之人的身上,這等人集聚而成的教會必然就有基督的道與基督的愛。一個自認有基督的道的基督徒對弟兄姐妹卻是冷冰冰的,他所認識的道必有偏差,其表現出來的行為就是「我知,你卻不知」的高傲態度。另一方面,一個自認有基督的愛基督徒,常假以愛的名義,不當地包容弟兄姐妹的錯誤。「在愛心裏說誠實話」的基督徒甚願弟兄姐妹在主裏比他得的更多,榮耀比他更大。

為了讓大家更認清楚有基督的道與有基督的愛乃是一個基督徒得獎賞的充分且必要條件,我再以馬太福音第12章強調之,這章的特別性在於多次論到定罪的事,也給了我們手中有聖經卻無道無愛的典型例子,就是法利賽人。在此我要提醒各位,理解福音書若僅專注某一段而大加發揮,很容易失焦,我們必須找出各事件的相對關係,以抓住整章脈絡。

馬太福音第十二章

無道無愛之人

當法利賽人看見耶穌的門徒在安息日掐起麥穗充飢,便向耶穌抱怨他們這違反安息日規矩的舉動(1-2節)。法利賽人控訴門徒等於控訴耶穌,影射他不確的教導。主耶穌這時舉證舊約兩事例,即大衛進聖殿喫陳設餅與祭司在殿裏犯安息日(第3-5節),來責備法利賽人認識聖經不確,不明白上帝在安息日施憐憫的心意(第6-8節)。除此之外,法利賽人不願在安息日救治枯乾了一隻手的人(第9-13節),再顯其靈命既無道又無愛。法利賽人手中雖有聖經,然因無道,便沒了對人的憐憫。

無屬靈判斷力之人

我們繼續讀22節以後的經文，更看到無道無愛的法利賽人已然失去了屬靈分辨力，他們將基督的趕鬼看作是魔鬼的作為，認不清他的趕鬼正是上帝的國臨到他們的記號。耶穌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第30節）這些無道無愛的法利賽人乃與基督無份無關。因此，無道，無愛，又無屬靈判斷力的基督徒與基督相敵，是與他分散的人。這樣的基督徒奢談得獎賞之事，這是何等讓我們驚懼的事。

或許你們會問，如何判斷基督徒或教會的屬靈判斷力？最直接，且不須太多辯論的方法就是，問那基督徒或教會承繼怎樣的教會傳統。使徒保羅說，「**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林前11:23）使徒從主領受教訓，之後再傳給其他基督徒，其他基督徒承繼了使徒的教訓，再傳給下一代基督徒，如此代代相傳而形成教會傳統。一個正統教會必然可以說出其出自何傳統。

除滅耶穌

十誡明明地說，安息日是向上帝當守的日子，但耶穌卻說，他是安息日的主。法利賽人聽到耶穌這話，個個怒氣填膺，因耶穌將自己同等於上帝。故，他們便心生要除滅耶穌。法利賽人不反省自己無道無愛的錯誤，反而想去殺掉指出他們錯誤的人。每一基督徒都不認為自己是法利賽人，但無道，無愛，無屬靈判斷力的基督徒就等於法利賽人，他們必做出除滅耶穌的作為來。

安息日

十誡的第四誡說：「**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上帝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因為六日之內，主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主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20:8-11）主基督不可能違背自己所制立的十誡，他說：「**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太5:17）基督看安息日為聖日，他的百姓和門徒也就必須看安息日為聖日，依他的命令將一週的其中一日守為安息日。因此，基督徒在主日時必須到教會來敬拜主。

基本上，基督徒皆會在主日時進教會一同敬拜主，但十誡明定第七日（即禮拜六）為安息日，為什麼我們卻在第一日（即禮拜日）進行崇拜？這是因為十誡的安息日乃是記念上帝的創造之工，而新約的安息日乃是記念上帝的救贖之工。基督復活後，許多重要的事都發生在第一日，如基督於第一日復活（太28:1），以及聖靈於第一日降臨（徒2:1）。主耶穌也在七日的第一日向門徒顯現（太28:8-10），使門徒受聖靈（約20:22），差遣門徒到普天下去傳福音（約20:21）。主也在七日的第一日在拔摩島上向使徒約翰顯現，寫下啟示錄（啟1:9）。使徒保羅知此也在七日的第一日聚會擘餅（徒20:7）與進行捐錢奉獻（林前16:2）。安息日在第七日與第一日的不同，前者是屬地的，後者是屬天的。

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基督的「**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以及「**人子是安息日的主**」乃是非常強烈的兩句話，不僅給安息日一個明確的定義，同時也給在安息日服事者一個明確的規範，就是主日時必須彰顯上帝在基督裏的憐憫與在基督裏的豐富。人子耶穌固然是我們每天的主，但在安息日眾人聚集時，「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必須特別顯明出來。

注意一

我要請大家將「人子是安息日的主」銘記在心。人子是安息日的主，而我們是人子的門徒，故我們每個人都是順服基督之下作安息日的主。這樣，我們每個人在主日時，在教會裏皆以主人的身份來敬拜主。因此，無論你擔當何樣的事奉皆須以主人的身份為之，盡心去做。在服事之

際要有主耶穌基督的心，以有道，有愛，有分辨能力的態度為之。在台上者固然正在做一件事，但當記著，要使主得著榮耀，使會眾在基督裏得飽足。

注意二

基督徒看教會的事總以為那是牧師傳道的事，是熱心於教會事功之人的事。又，華人基督徒特別看重金錢，以為牧師傳道資領他的奉獻就應該包辦全部教會事務。他們來教會就是來聽道，並受牧師的服事，因牧師是主的僕人。這樣的基督徒會引耶穌的話，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來定位牧師傳道，所以指使牧者該做這，或做那。這樣心態的基督徒以為他在做主人，其實他已經低蔑了自己的主性，不知他應該藉著服事來彰顯他本身的主性。保羅說，「**我們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請注意，主性強，卻可與他人同工的基督徒才真正顯出他是蒙主恩的人。

注意三

我們的天性喜愛作事要叫人看見，好突顯我們在這團體的重要性與能力，得人的稱讚。因此，在人多的地方作事特別賣力，但在人少的地方就便宜行事。當服事之重要性不高的情形下，以為無足輕重，進而隨意為之，這是極為危險的態度。在人少的地方的盡心更顯出那盡心的真實，在對象少之處而有的火熱，更顯出那火熱的實在。別忘了，主耶穌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18:20)

注意四

我時常提醒各位對教會應有正當的心態，無論你在任何地方學到的聖經真理，如參加研習、特會、講座、進修等，都必須回到教會將所學的應用在其中。一個不知如何運用所學，不過是空白的知識，對自己一點好處也沒有。一個孤芳自賞的基督徒即顯出他沒有與其他基督徒同得的心，他是主耶穌口中的山羊，因為主餓了，他不給主喫；主渴了，他不給主喝；主作客旅，他不留主住；主赤身露體，他不給主穿；主病了，在監裏，他不來看顧主。

注意五

當你的心態是主人之後，你就不會等教會環境變好了，才有所作為。試問，你家的狀況需要別人努力來幫你改變嗎？決不，因自家的事自己解決，自家的困難自己的解決。所以，教會有所不足是大家共同的責任解決之，而不是推給其他人。

注意六

有些基督徒喜歡遊走各教會，有些基督徒雖固定參加某一教會，但卻不與弟兄姐妹互動，這樣的基督徒不能實現給最小的弟兄喫喝住穿等的命令。無庸置疑地，聚會一久，個人優缺點則曝露無遺。成長與否，自己知，其他人也知，其中弟兄們因有主日服事之故，對此感受較深，然這是危機，也是挑戰。

馬太福音12章31-37節：說話的重要性

我們以「人子是安息日的主」為軸可理解第31-37節經文之意，因這裏論的是教會。我們從這段聖經可知，人在教會裏會對耶穌說出褻瀆與干犯的話，也會說干犯聖靈的話，說閒話。人口裏說出來的話乃是他心裏充滿著甚麼就說那心中話，話隨心轉，心善說好話，心惡則說惡語。

耶穌說，「**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話都可得赦免，惟獨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第31節) 這句話不僅對法利賽人說的，也是對耶穌的門徒說的。一方面，這是主耶穌向法利賽人發出的義怒言語，因他們對耶穌說出「**這個人趕鬼，無非是靠著鬼王別西卜阿**」不敬的話。然在這裏，我們看到耶穌如何處理

他的怒氣，他的怒氣乃順服在父的主權下，知道他神性的虛己必被各樣的人所苦待，人說話會干犯他。另一方面，耶穌要藉著法利賽人對他的態度，教導門徒在教會裏說話的重要性。

何謂「閒話」

這裏的「閒話」不是說人間話，或是閒話家常，而是在教會團體中不說屬該團體的話。即在教會中不說屬教會的話，那話就是閒話。那甚麼話被主斷定是閒話？從這經文上下文來看，閒話的意思是，人的話裏錯認了耶穌是誰，且不尊重他，不以他為中心，並說話干犯聖靈所啟示的基督(太12:32)。也就是說，說話的重點不是基督，盡說些不重要的閒話。那正確認識基督之人所說的話就是他認定的「好話」(太12:34)

因著聖經這本巨著所記之事甚多且廣，一個基督徒一生可以分享他所讀的聖經而不題基督，他也可以蘄露他豐富的聖經知識而不題基督，他亦可以著書多冊而不題基督，他可輕鬆的引用聖經作他人生的座右銘而不題基督，也有的唱詩一生而不題基督。甚至，有些牧師傳道講道一生，句句引經據典，講章的內容都是出於聖經，還是可以不題基督和他的十字架。我們讀聖經，進而分享所讀的，這本是好事，然這樣的人的作為在耶穌的眼中就是在說閒話，而說閒話的嚴重後果是，人子耶穌審判時，必要將這些人所說的，句句供出來，憑這些話，定他們有罪。

有「幾個」文士和法利賽人

主耶穌教訓完後，第38節記有「幾個」文士和法利賽人聽進他的教訓，進而承認耶穌會行神蹟。聽過耶穌教訓的並不是所有人都聽進去，有時只有幾個聽得進去。如果主耶穌講話只有「幾個」會聽，我們做工又怎可期望所有人都聽得進去？

但是，這些聽進耶穌教訓的文士和法利賽人卻只聽進他們要聽的，他們要求耶穌顯神蹟。主耶穌毫不客氣地判定看神蹟的世代是「邪惡淫亂的世代」。否認耶穌的作為本就不對，但承認耶穌卻錯誤地承認也是不對。法利賽人以為看到神蹟會增加智慧，主耶穌卻用外邦之尼尼微人和南方的女王的求智慧，來責備這些法利賽人。這段聖經便告誡今日求神蹟的基督徒和教會，他們比世人還不如。主耶穌說，他唯一彰顯的神蹟就是他的死裏復活，「**人子要三日三夜在地裏頭**」。不以這神蹟為重的基督徒，處境是堪慮的。

主耶穌說著污鬼離了人身，另帶了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鬼來的事(太12:38-45)。這事乍看之下好像與我們無關，然事實上，卻是與我們息息相關。基督以他的十字架來審判這邪惡淫亂的世代，也用這十字架來審判受這樣邪惡世代的我們，我們也靠著基督十架來脫離邪惡淫亂的世代。因此，我們聽了十字架的道，基督死裏復活的道，也知道這是唯一回到父上帝那裏的道路，然心中卻沒有認真對待，只是暫時的乾淨，很快地，就回到舊有的情境，甚至比聽之前的情況還更糟。

定罪

基督在這章中四次題到他定罪的事(參27,37,41和42節)。(1) 在第27節，本是基督作的，卻說不是基督作的，或不是基督作的，卻說是基督作的。那時的法利賽人將基督的作為看作是魔鬼的作為，而今日教會卻將魔鬼的作為看作是基督的作為。這兩者錯認基督的作為皆在他定罪的範圍內。(2) 在第37節，說閒話也會被定罪。(3) 在第41和42節，追求不該追求的，如求神蹟，或不追求該追求的，如不聽基督的智慧話，也被基督定罪。這些定罪除閒話要在審判的日子為之之外，其他的定罪在今日就會實現。